2022年员工岗位双向选择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有企业改革三年行动安排部署，加快推进人事和劳动用工制度改革，建立完善的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选人用人机制，进一步加强员工队伍建设，推动实现人岗相适、才岗相称的人事工作局面，结合集团公司组织架构设置和业务发展需求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本次岗位双向选择工作，以建立并完善与现代企业制度相适应的劳动、人事、分配制度为目标，以建立一支“政治强、业务精、作风正、纪律严”的人才队伍为出发点，按照以岗位需求为核心，胜任能力为依据，领导小组集体决策的方式进行，通过竞争择优，为实现集团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的人力资源保障。

二、基本原则

坚持公开、公正、平等自愿、双向选择、择优上岗的原则；坚持德才兼备、人尽其才、人岗匹配的原则；坚持改革、发展、稳定与工作实际相结合的原则。通过择优上岗，形成“人员能进能出、职务能上能下、待遇能升能降”的用人机制。

三、组织领导

成立集团公司员工岗位双向选择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 鲁 浩

副组长： 任 民 西光普 方德福 李森林 邵俊杰 周彦飞

成 员： 集团各部门负责人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负责员工岗位双向选择具体工作，办公室设在综合管理部。

四、对象范围

（⼀）本次双向选择在集团本部及全资、控股子公司范围内进行。

（二）含劳务派遣制员工，竞岗成功并通过审查后转为劳动合同制员工。

（三）子公司副总及以上领导、集团各部门负责人除外。

五、岗位设置

本次双向选择岗位共49个，其中集团32个，子公司17个：

（一）综合管理部5个；

党群管理岗1人、行政综合岗1人、人力资源岗1人、督查督办岗1人、档案管理岗1人。

（二）财务管理部7个；

会计核算岗5人（含主管1人）、资金管理岗2人。

（三）投融资管理部6个（含主管1人）；

投资管理岗2人、融资管理岗4人。

（四）工程管理部10个；

现场管理岗6人（含主管1人，山体治理方向）、报建岗1人、成本控制岗2人、资料管理岗1人。

（五）资产管理部4个；

综合事务岗2人（含主管1人）、资产管理及法务岗1人、资产运营岗1人。

（六）淮北盛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5个；

规划设计岗1人、项目负责人2人、土建工程师1人、安装工程师1人。

（七）安徽冠绅建设工程有限公司3个；

项目经理1人、技术负责人1人、施工员1人。

（八）淮北盛鸿财务管理咨询有限公司7个；

代账会计7人（含主管1人）。

（九）淮北盛大人力资源有限公司2个；

培训业务岗1人、人力资源岗1人。

（十）岗位薪酬情况说明：

1、集团各部门薪酬标准按照新正集团薪酬和绩效管理制度执行。

2、子公司薪酬和绩效管理制度经集团支委会审议、董事会决定，报区国资委审批后执行。

六、工作程序

（一）岗位公布

在集团公司网站、公告栏公布双选岗位设置、主要职责及上岗条件。

（二）公开报名

员工根据岗位职责、上岗条件和本人能力，可自愿报名选择两个（第一意向和第二意向）岗位并填写《员工岗位双向选择申请表》，同时准备个人竞岗材料（包括个人自我介绍，对选择岗位的认识，能够胜任该岗位的理由等），一并报至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申请表中“是否服从调配”一栏是为了员工虽然自身优秀但选择原部门无果的情况下可将其调配至其他部门。

（三）资格审查

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根据岗位要求和报名条件进行汇总，报工作领导小组审核。

（四）双向选择

1、员工

由综合管理部统一将申请表及个人竞岗材料提报至工作领导小组，根据部门岗位设置、岗位职责、上岗条件和个人意愿等在报名人员中选择上岗人员，集体研究确定名单并予以公布。

2、主管

（1）召开领导小组评选会议，报名人员进行5分钟竞岗汇报，领导小组从德、能、勤、绩、廉五个方面进行综合测评，满分100分，其中部门负责人20%、分管副总20%、其他副总10%、总经理、董事长50%。1人竞岗，综合测评分数需≥80分；多人竞岗，根据岗位职数按照综合测评分数从高到低排名确定，如均未超过80分，取消该岗位。

（2）主管人选确定后，明确需履行的相应职责，并列为职务晋升后备人选。

（五）结果公示

双选结果在集团公司网站、公告栏公布。

七、工作措施

（一）同一人被多个部门同时选择的，以本人意愿为准；同一岗位选择人数大于岗位设置的，按照综合测评分数从高到低排名确定；

（二）双向选择后无人选择或空缺的岗位，由双向选择工作领导小组根据部门和员工情况，在未被选用的双向选择员工中调配安排，或通过社会化招聘进行选择；

（三）未报名参加双向选择的员工，劳动关系不变，薪酬按原标准执行。

八、工作纪律

为保证双向选择工作顺利进行，营造“公开、公平、公正”的上岗环境，本次双向选择工作严格按照本实施方案的相关规定执行。

（一）公司领导、中层管理人员要带头执行相关规定，本着对公司、部门、员工本人负责的态度，客观公正的把好选人关，相互不得许诺、说情或提供便利。

（二）参于组织实施本次双向选择工作的相关人员不得泄露、猜测并传播组织人事安排事宜，干扰双向选择工作正常开展。

（三）参加双向选择的人员要自觉遵守双向选择工作纪律要求，正确对待岗位转变，确保双向选择期间思想不散、秩序不乱、工作不断。

安徽新正城乡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31日